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制订了《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主要举措如下：

一、聚力主业发展，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立足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高起点、高标准地专注于动物疫病防控技术和产品的研究、开发与生产经营，是国内具有竞争力的兽用生物制品和化学药品制造企业之一，综合实力位列行业前列。

2026 年，面对下游养殖业严峻的市场竞争形势和动保行业日益加剧的经营压力，公司围绕发展战略，继续以“高质量高效益发展”为主线，聚焦主营业务，深化营销服务和科技创新，提高管理效能、降本提质增效，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升经营质量。重点工作包括不限于：（1）营销端加大客户开发力度，深化实施大集团、大单品开发策略，着力推进销售费用精细化管控，构建“保障一线、严控非必要、动态优化”的费用管理体系，有效降低销售费用率并加强应收账款清收与风险管控；（2）研发端聚焦新技术、新产品，加快推进产品研发和注册申报，提升研发对市场服务的支撑能力与响应速度；（3）工艺端强化竞品对标分析，聚焦蓝耳病疫苗等核心产品的工艺提升与临床验证，打造差异化优势；（4）供应链端优化采购策略与供应商管理，扩大招标覆盖，推进数字化协同，全力实现集采与自采的降本目标；（5）生产端通过技改、优化排产、严控损耗等措施提升制造效能，健全质量快速响应与闭环机制；（6）市场端紧盯行业与竞品动态，形成市场反馈——技术迭代——产品优化的闭环。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将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目前拥有国家兽用药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动物传染病诊断试剂与疫苗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农业农村部兽用药品创制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研发平台，公司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P3 实验室）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并投入运行，目前已获批非洲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等一类和二类相关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资质，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方面的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获得国家新兽药注册证书 81 项；申请发明专利 612 项，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340 项，其中国际发明专利 39 项，获中国专利优秀奖 3 项；获得国家、省、市级各类科技奖励 29 项。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三三”研发战略，重点推进与合作单位非洲猪瘟、猪口蹄疫基因工程疫苗的合作研发，推动禽流感（H5+H7）重组杆状病毒载体三价灭活疫苗新兽药注册证书的申报节奏；加快猪流行性腹泻亚单位疫苗、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悬浮培养）系列疫苗等市场亟需产品的注册申报；针对公司猪圆环病毒 3 型（PCV3）系列疫苗、犬四联活疫苗等重点研发项目，提高其研发和注册效率；全面提升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水平和效能。扎实推进 P3 实验室标准化运维与节能优化，择机启动研发项目管理信息化建设。

三、持续推进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坚持围绕规范运作与稳健发展的治理目标，持续优化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的治理架构和制度规则，积极推动落实监事会改革，引入并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推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中发挥关键和有效作用。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会合规运行和运作效率；2026 年 3 月，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第六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符合法定比例要求；董事会人员以中年骨干为主，注重多元化，包含 3 名女性董事；董事长与总经理责任分离、未有兼任，能够充分发挥治理作用。

2026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各项规范运作和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确保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规范运作，发挥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同时，对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内幕信息管理等加强监管和培训，做好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有效控制，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规治理的有效性。

四、聚焦“关键少数”，强化责任担当

公司始终秉承管理层与股东长期利益共促发展的理念，通过科学合理的薪酬考核机制和利益共享约束机制，加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担当，努力提升公司整体发展质量和经营效率。

2026 年，公司将以监管导向为指引，跟踪最新监管动态和变化，确保公司“关键少数”人员及时掌握政策要求，切实提升其履职能力。同时，公司将充分借助培训平台资源，不断提升“关键少数”人员的专业能力和规范化水平。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要求，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薪酬水平与市场发展、个人能力和业绩贡献等相匹配的薪酬机制，促使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股东的利益长期绑定。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将投资者回报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环，结合自身盈利水平、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坚持每年进行现金分红，2023-2024 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414.29 万股。公司自 2015 年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的金额合计占累计归母净利润的比例超过 80%，较好的平衡了回报投资者和促进公司中长期发展的关系。

2026年，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资本开支与研发投入的前提下，公司拟持续提升现金分红的稳定性，增厚投资者回报；同时，公司将继续做好经营管理工作，努力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内在价值，以更好的经营业绩回报投资者。

六、注重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履行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各项信息，持续推动信息披露更加简明清晰、通俗易懂，致力于使投资者平等获取披露信息。同时，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召开业绩说明会，以真诚沟通触达每一位投资者，向市场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2026年，公司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并通过股东会、电话或邮件、上证e互动等网络平台、业绩说明会、路演与反路演、接待调研等多方式充分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并通过强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从业人员的学习、培训等环节，不断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服务水平，确保投资者的平等知情权和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七、其他说明

本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而制定，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